

产品出厂检验报告

佛山市东方医疗设备厂有限公司

NO: 20250830

产品名称		手动轮椅车		生产批号		25-5-101A		数量		50 台		抽 样		8 台		产品技术要求		粤械注准 20172190451	
型号		FS864L		功能代号		JPF1-46		检 验		曾桂娟		审 批		张义珠		日 期		2025 年 08 月 30 日	
抽样标准：抽样检验规定				合格质量水平 AQL：4.0				☒ 正常				☐ 加严		☐ 放宽					
序号	项目名称		技 术 要 求													检验结果	单项结论		
1	外观结构要求		1) 轮椅的外表面应平整光滑，不允许有锋棱、毛刺、尖角等缺陷，各管孔端部均应加有封头。 2) 轮椅的焊缝应均匀，不得有气孔、裂纹、漏焊、烧穿等缺陷。 3) 零、部件的装配应准确、可靠，不允许错装、漏装，紧固件的装配应牢固，不得有松动现象。 4) 各转动部位应转动均匀、灵活、间隙适当，不得有卡滞或松弛现象。 5) 各可调部位应留有适当的调整余地。可装拆部位应易于拆装。													符合	合格		
2	尺寸		1) 轮椅车的外形尺寸不得大于以下规定要求，极限偏差应不大于±5mm。													符合	合格		
			2)	长(H)	1200	宽(W)	700	高(L)	1400										
3	折叠性能		1) 折式轮椅折合和展开应灵活，不得有过松或过紧现象。展开后两大轮应相互平行，并与地面垂直，不得有明显歪斜现象。													符合	合格		
4	平稳性		1) 轮椅四轮最低点应在同一平面上，允许有一轮悬起，悬起高度应不大于 5mm。													符合	合格		
5	座垫背垫		1) 座垫和背垫就有足够的强度，并富于弹性，当轮椅展开后，座垫应成水平状态或后倾 0°～8°，不得有前倾现象。 2) 座垫应能承受 180kg 静载荷，历时 10min，座垫不允许破损，扶手架距离偏移量应不大于 20mm，座垫挠曲度不大于 100mm，除去负载后，扶手架永久变形量应不大于 3mm。 3) 背垫应能承受 90kg 的静负荷，历时 10min，背垫挠曲度应不大于 100mm。													符合	合格		
6	车架		1) 折式轮椅在外加 294N 的水平拉力时，两侧车架相对偏移量应不大于 50mm，除去外力后，永久变形量应不大于 10mm。													符合	合格		
7	后轮前轮		1) 后轮、前轮转动应灵活，不得有杂声和卡滞现象。后轮轮圈的径向和端面圆跳动量不大于 4mm，手轮的径向圆跳动量不大于 10mm，端面圆跳动量不大于 5mm。 2) 将 30kg 静载荷垂直加于前轮上，历时 3min，轮胎与轮毂配合应牢固，无变形。													符合	合格		
8	脚踏板		1) 脚踏板应是防滑的粗糙面，脚踏板放下后应成水平状态或上翘 0°～5°，不应有下垂现象。脚踏板翻起应灵活，翻起后不得自行落下。 2) 脚踏板锁紧应牢固可靠，单只脚踏板承受 20kg 负载后不得有下滑现象。													符合	合格		
9	起动力		1) 轮椅在承受额定载重量时的起动力应不大于 25N。													符合	合格		
10	制动性能		1) 轮椅应有稳定可靠的制动或锁止装置，制动后两大轮不得转动。													符合	合格		
检验结论		经检验各项技术指标均达到粤械注准 20172190451《手动轮椅车》标准中规定要求，产品检验合格。																	

